
技术开发合同书

项目名称：常州市金坛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服务联盟手机 APP 服务平台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坛政采竞磋[2020]0006-1 号

甲 方：常州市金坛区农业农村局

乙 方：江苏奇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服务联盟手机 APP 服务平台 项目（二次）合同

甲方：（采购方）常州市金坛区农业农村局

乙方：（中标方）江苏奇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1、合同文件适用法律

适用于合同文件的法律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及甲方所在地的地方性法规。

2、合同文件组成和解释顺序

2.1 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2.1.1 合同的特殊性条款

2.1.2 合同的一般性条款

2.1.3 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2.1.4 成交通知书、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

2.1.5 标准、规范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技术要求

2.2 合同的特殊性条款的效力优于合同的一般性条款的效力

3、合同文件使用文字

3.1 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3.2 合同文件使用特殊性条款约定的国家标准和规范；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可使用特殊性条款约定的行业或甲方所在地地方的标准、规范。甲方应按特殊性条款约定的时间向乙方提供一式两份约定的标准和规范。

（二）标的物的一般条款

4、完整物权

对于出卖的标的物或服务，乙方应当拥有完整物权，并且乙方负有保证第三人不得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包括知识产权）的义务。

5、质量保证

由乙方按采购文件要求自行制定服务方案，并提供服务质量、标准、合同执行期间按此服务标准执行。

（四）对服务质量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0、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0.1 乙方在服务期间，若甲方认为乙方的服务质量未达到合同规定的。

10.2 如甲方在验收期满后既不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又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乙方所交标的物符合合同规定。

10.3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七天内负责处理问题，否则将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五) 合同价款和支付

11、合同价款和支付

11.1 本合同的结算货币为人民币，单位元。

11.2 乙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服务并在合同特殊条款规定的期限内持下列单据结算货款。

11.2.1 合格的销售发票；

11.2.2 甲方盖章后的验收合格证明。

11.3 甲方应按合同特殊条款规定的期限和方式付款。

11.4 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六) 违约责任

12、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3、甲方违约责任

13.1 在合同生效后，甲方要求取消服务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 1%，作为违约金。

13.2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一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14、乙方违约责任

14.1 乙方不能按时提供服务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15、不可抗力

15.1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5.2 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七) 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7、合同的解除

17.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7.1.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7.1.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7.2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18、合同的转让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二、合同特殊条款

(一) 合同内容：

合同内容详见附件一。

(二) 维护内容：

自服务期满 3 个月且运行维护无问题开始计算，提供 12 个月的免费维护。每年的维护费分为 20000 元。。

(三) 价格与支付：

1、合同价格按此次成交价格执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180000 元。

2、付款步骤：

(1)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 30%；服务期满 3 个月且运行维护无问题，支付合同金额剩余 70%。

(2) 在实施过程中，甲方如对需求和设计进行变更，必须征得乙方同意，新增需求开发所产生的额外费用，双方可友好协商决定并签订补充协议。

(3) 每次款项由甲方直接转帐支付到合同列明的乙方帐户，付款前乙方必须出具全部结算金额的正式发票。

3、付款方式：银行汇票或转帐支票。

(三) 服务承诺：按照磋商采购文件和乙方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服务执行。

(四) 服务期限及地点：

1、交付使用时间：合同签订后 90 个工作日内

2、服务地点：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

(五) 违约责任：

按磋商采购文件的规定执行（合同一般条款）。

(六)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于 2020 年 8 月在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签订；

2 本合同自双方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3 本合同项目开展过程中经双方认可的工作大纲、来往传真、会议纪要等均视为本合同的组成文件，如与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以后形成的文件内容为准；

4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视为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门，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如果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以补充协议为准；

5 一方当事人未经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将其在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有关分包事项或服务委托等须事先取得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同意并且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联合投标须在本次招标允许的情况下并须符合本次招标的全部规定。

6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每份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报常州市金坛区

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备案。

7 本合同涉及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正本由常州市金坛区政府采购中心保存。

(七) 合同争议

1、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双方进行调解，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八) 附则

1、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2、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规定解释。

甲方（采购人）：常州市金坛区农业农村局（盖章） 乙方（供应商）：江苏奇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常州市金坛区农业农村局朱林大街 87 号 地址：南京市秦淮区光华路 166 号 502 室

法定（授权）代表人：倪新

法定（授权）代表人：汪军

2020.8.12

附件一《合同内容明细》

附件一《合同内容明细》

一、项目需求

（一）平台用户与应用场景需求

1、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学习最新农业知识，了解国家“三农”政策，检索农业服务信息，通过平台发布农产品推荐，展示主体经营特色，还可以发布合作互助类消息，并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服务联盟成员进行交流互助。

2、服务农业发展的各类主体

描述主体服务内容及擅长业务，可以发布和检索各类信息，可以及时响应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服务联盟成员交流咨询。

3、管理部门及各级管理员

农业政策的宣传推广，开展线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指导服务，促进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联合与合作，及时发布和审核平台的各项信息，确保最新消息能够高效传递。

4、游客

浏览、检索各类农产品和信息。

（二）平台首页需求

首页顶部设置三农信息、服务推介、农产品展示、合作互助、交流咨询类五大功能板块，提供快捷入口。首页主要显示区，根据需要可进行人工推送置顶和动态消息实时推送。

支持跳转到链接金沙农惠小程序和区农业农村局微信公众号。

（三）主体展示

展示各主体发布的产品和服务推荐、合作互动类消息。可根据不同用户登录显示本主体各类特色活动和重点推荐的活动内容。

（四）咨询交流

分类建成专家、家庭农场、合作社、农业企业、服务三农等成员库，实现一对一，一对多文字、图片、语音、视频交流、电话一键通功能。

（五）移动端访问

支持移动端 APP（苹果、安卓）访问，能一键转发相关内容到微信朋友圈。

●其他

提供 APP 配套设施和服务：

- 1、服务器、网络（确保 APP 稳定顺畅运行，储存足够）；
- 2、注册相关域名、软著；
- 3、提供 APP 苹果和安卓商城上架服务。

二. 项目功能清单

系统	一级模块	二级模块
后台+APP	框架搭建	系统架构
		UI 框架
	通讯对接	IM 交流 sdk 对接
		第三方环信
	文章管理	内容分发
		信息富文本
		通知消息
		消息审核
		栏目支持二级
	农产品推介等	内容分发
		分发内容分类(服务三农、合作互助等)
		授权成员文字、图片展示
		通过、驳回、编辑重新发布
	网上购物	链接配置
	广告位	app 首页顶部广告位
		添加广告; 【图片、链接】
	我的	个人基本信息游客、农户、服务商增加角标区分
		关于我们
		修改密码
		更改手机号
	用户管理	用户审核
		用户状态
		用户基本信息及认证信息展示
		登录、注册
		短信网关
		文章收藏与点赞
		产品收藏与点赞
		文章、产品评论(文字)
	农户	完善主题信息成为农户、后台需审核

		手机端发布产品--一段文字，一段图片
		农户主页面
		商品分类
服务三农组		发布服务信息、完善服务介绍
		服务主页面
		菜单管理
		字典管理口
		角色管理
分级授权与数据库		分级授权
		成员权限控制
		信息统计

三. 项目金额

整体项目金额 180000 元，提供域名购买服务、ios 上架服务、安卓上架服务（华为应用市场），云服务器购买，按 3800/年的标准。

IM 交互 sdk 是根据用户使用的量级来确认的, 中标方提供的是基础的 9000/年的标准。

环信云收费标准如下：

环信日活(DAU)范围在 0-2000，收费标准是 9000/年。

环信日活(DAU)范围在 2000-10000，收费标准是 18000/年。

环信日活(DAU)范围在 10001-50000，收费标准是 45000/年。

环信日活(DAU)范围在 50001-100000，收费标准是 90000/年。

名词解释：注册用户无上限限制；提升 REST API 请求秒频上限；提升群组、聊天室创建上限；工单进行技术支持，可另购专家支持；全平台 SDK 工具包以及集成文档说明；环信日活统计说明：通过 IM 长连接登录、退出以及重连，通过 IM 长连接收发消息以及请求，均会产生日活计数，环信会按照用户 ID 进行排重（一个用户无论当日产生多少日活行为，排重后只统计为 1）